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1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悦纯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前期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情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增加向关联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额度 25 亿元，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从原预计交易额度 15 亿元调增至 40 亿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临 2023-079 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绩效年薪及业绩激励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方案》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业绩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同意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绩效年薪及业绩激励的方案。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